



魏都区人民法院扎实开展系列涉农维权活动,用实实在在的战果——

让农民工高高兴兴过新年

本报讯(记者 李小娟 通讯员 芦萍)“我们能在年前拿到被拖欠的工资,法院做了很多工作。感谢魏都区人民法院,感谢执行局干警……”1月28日,农历腊月二十三,又称“小年”。当天上午,在魏都区人民法院举办的涉民生暨农民工工资集中发放仪式上,崔燕涛和其他9名农民工代表领到了126.56万元被拖欠的工资,喜不自禁。

农民工是城市建设的主力军,长期以来为城市发展作出了突出贡献。然而,农民工的合法权益受侵犯的现象仍时有发生。为维护农民工的合法权益,让农民工高高兴兴过新年,2018年12月20日起,魏都区人民法院举全院之力,开展了“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集中执行”等系列涉民生维权活动,通过司法途径,为农民工做主、给农民工撑腰。

“我们对2018年以来所有涉及农民工工资案件再次进行了彻底、全面排查,摸清底数,制作台账。院长、局长、庭长多次深入辖区建筑工地、企业,与农民工面对面交流,倾听农民工的呼声,并现场为农民工发放执行款50余万元。”该法院副院长邵淑静说。

针对涉农案件特别是农民工讨薪案件,该法院开辟“绿色通道”,坚持快立、快审、快结、快执和优先立案、优先审理、优先执行的“四快三优

先”原则,力争用最短的时间让农民工拿到血汗钱。

与此同时,该法院开展了声势浩大的涉民生案件集中执行活动,集中力量,重拳出击,综合运用纳入失信人名单、限制出境、限制高消费、拘留、罚款等措施,强力敦促被执行人履行义务。对有财产拒不履行法院生效裁决的失信被执行人,该法院积极引导申请人提起刑事自诉,依法追究失信被执行人的刑事责任。

据统计,在短短一个月时间里,该法院已受理涉农民工工资案件26起,涉案标的200余万元;执结21起,执结标的150余万元。该法院用实实在在的战果,维护了法律的神圣权威,兑现了司法为民的庄严承诺。

邵淑静表示,下一步,该法院将把涉民生涉农民工工资清欠工作作为工作重点,常抓不懈,加强司法引导,畅通维权渠道,为农民工权益保护提供司法保障;健全工作台账,明确专人专责,严格执行期限,办好每一起涉农案件;协调联动,争取多方支持,加大执行力度,坚持以打促执、以打开路,尽最大努力让农民工的合法权益得到及时维护;注重宣传,营造声势,让那些拖欠农民工工资的个人和企业不敢为、不能为,为每一个讨薪的农民工撑好腰、讨到薪、维权权。



▲1月28日,魏都区人民法院院长张玉华(左一)向农民工发放执行款。赵市伟 摄

◀1月28日,在魏都区人民法院,10名农民工代表喜领被拖欠的工资。李小娟 摄

执行干警悉心调解化纠纷 双方当事人齐送锦旗表谢意

本报讯(记者 李小娟 通讯员 付屹)在法院,执行干警收到申请人表达谢意的锦旗,是比较常见的事,但能同时收到双方当事人送来的锦旗,就不寻常了。1月24日,襄城县人民法院执行干警就同时收到了案件申请人和被执行人送来的锦旗。这是怎么回事呢?

此案申请人为陈某,家住鄢陵县,和被执行人某加工厂本是生意伙伴。2016年,双方因买卖纠纷诉至法院,法院审理后依法判决某加工厂赔偿陈某10余万元。判决生效后,某加工厂未履行赔偿义务,陈某遂向襄城县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经法院调解,双方自行和解处理。岂料,

2018年12月21日,陈某向该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接到此案后,该法院执行干警海垚及时向被执行人某加工厂送达了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等法律文书。考虑到案件双方本是生意伙伴,此前还曾达成过和解协议,海垚决定先行调解。

元旦假期期间,海垚放弃休息时间找到被执行人某加工厂负责人,耐心地向其讲明利害关系。“因为执行款项没有履行,如今,你上了失信人名单,也被限制了高消费,工厂也受到了影响。如果再这样下去,导致工厂无法正常运营,那可就因小失大……”海垚一番细致入微的劝导,让

某加工厂负责人认识到了事情的严重性。

随后,经海垚多次调解,双方当事人原本对立的情绪逐渐缓和了,最终在互谅互让的基础上达成了执行和解协议。

1月21日,此案案款全部交接完毕,双方当事人商议后决定各制作一面锦旗,同时送给执行干警表达谢意。1月24日,申请人陈某带着上书“迅速出击 警官楷模”8个大字的锦旗,被执行人某加工厂负责人带着写有“秉公办案 执法如山”字样的锦旗,一起来到襄城县人民法院执行局,盛赞执行干警在案件执行过程中全心全意为双方当事人着想、维护双

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锦旗虽轻,却体现了当事人对法院执行工作的认可;词句无华,却承载着群众对法院严格公正司法的钦佩。“这些都是我们应该做的。能让当事人满意,让社会更和谐,我们的付出就是值得的。”海垚表示。



河南君志合律师事务所举办2018年工作年会

2019年1月27日下午,河南君志合律师事务所举办2018年工作年会,回顾总结2018年的工作,展望部署2019年的工作。会上,一批先进工作者受表彰。该事务所员工还自编自演了文艺节目,欢聚一堂迎接新春佳节的到来。

①优秀共产党员受表彰现场。
②联欢会现场。董巧霞 摄

为筹毒资频繁盗窃 上衣夹层查出赃物

本报讯(记者 董全磊 通讯员 孙向丽)法网恢恢,疏而不漏。不管是谁,只要干了违法的事,终究难逃处罚。昨日,记者从许昌市公安局南关派出所获悉,该所快速出警、缜密调查,成功抓获一名专在商场、门店里盗窃衣物、手表、茶叶等物品的犯罪嫌疑人。

1月21日下午,南关派出所接到市公安局110指挥中心发来的出警指令,称在市区七一路一家服装店里,员工与顾客发生纠纷,要求民警到现场进行调解。岁末年初,群众平安最重要。接到报警后,正在所里值班的治

安四中队中队长李要安带领民警迅速赶到现场。经了解,服装店里一条案值300元的男裤被盗。店方怀疑一名男子有盗窃嫌疑,但该男子矢口否认。就此,双方发生纠纷,店方无奈之下报了警。

见民警赶到,那名男子主动将随身携带的提包打开,以证明自己的清白。李要安对包里的东西进行了查看,并没有发现被盗的男裤。虽然如此,但李要安敏锐地发现提包里有一块案值4000多元的手表和一块案值500多元的茶叶,商品上的标签还没有去掉。看着该男子的着装,经验丰富的

李要安觉得按其购买力很难购买那么名贵的商品,随即决定将其带回派出所进行身份核实。

经查,该男子叫廖某,家住许昌市襄城县,有吸毒、盗窃前科。在南关派出所,民警对廖某的衣服进行了仔细检查,在其上衣夹层里发现了被盗的男裤。在证据面前,廖某不得不承认自己盗窃了裤子。可是,他仍坚称手表、茶叶是他买的。虽然没有人报警说手表、茶叶被盗,但李要安出于职业敏感,对廖某购买贵重物品的财力表示怀疑,遂安排民警按照商品标签上显示的信息,到市区七一路某商场进行

调查。对民警的突然来访,某商场有关负责人有些意外。了解来意后,该商场组织员工对所售商品进行仔细盘点,才发现商品确实被盗了。经讯问,廖某不得不承认自己为筹毒资多次盗窃的犯罪事实。

目前,犯罪嫌疑人廖某已被魏都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在此,南关派出所民警提醒,临近春节,商场、超市、专卖店纷纷开展促销活动吸引顾客。不管是店方还是群众,一定要增强安全防范意识,谨防被盗。

政法一线

魏都区检察院强化案件质量评查提升执法办案水平

本报讯(记者 李小娟 通讯员 张连芳)1月28日,记者从魏都区人民检察院获悉,2018年以来,该院多措并举扎实开展案件质量评查工作,推动办案质量和效果双提升,先后有3起案件被省人民检察院评为优秀案件。在2018年上半年全省政法机关执法满意度调查中,该院在全省检察机关中位列第二、在全市检察机关中位列第一。

“案件质量评查是落实司法体制改革,落实司法责任制的重要方式。我们专门成立了3个小组,分别为案件质量评查工作领导小组、案件质量评查审议小组和案件质量评查咨询小组。其中,案件质量评查审议小组由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办案经验丰富的员额检察官组成,下设7个评查组,具体负责日常评查工作;案件质量评查咨询小组由专职检委会委员为主,专门针对评查疑难问题答疑解惑,对共性问题解决提供帮助。”该检察院相关负责人介绍。

为确保案件质量评查工作规范运行,该检察院建立了三项制度:一是评查工作制度,出台文件设置评查组织,划分部门职责,设定评查原则等;二是常态化评查机制,确定案件评查范围、时间、次数、方式方法等;三是评查标准化院相关负责人介绍。

机制,从实体公正、程序合法、文书规范、办案效果、风险评估和卷宗装订等方面对案件质量进行全方位量化规范。

针对评查发现的问题,该检察院案管部门一方面及时召集案件承办人员开展集中研讨,查找问题依据,查摆问题原因,形成共识,避免分歧;另一方面,分类分业务条线召开问题专题反馈会,及时通报,并建立台账,对整改部门及承办人整改情况予以把关,切实做到达标销号。

据该负责人介绍,该检察院十分注重对案件质量评查结果的运用,将每份案件质量评查结果放入员额检察官司法档案,存档备案,作为其晋级提档退额的重要依据。在该检察院,员额检察官案件质量评查得分也是部门评选先进的重要参考,案件质量评查结果被纳入业务部门员额检察官、助理检察官业绩考核内容,关系到年终员额检察官、助理检察官考评等次。

除此之外,对于评查质量较高的员额检察官和办案组,该检察院优先推荐其承办案件参与上级评比。据统计,2018年,该检察院先后向上级检察院推荐优秀、精品案件15起,其中9起被评为优秀、精品案件。

民警昼夜奋战打击犯罪 网吧业主赠送锦旗致谢

本报讯(记者 董全磊 通讯员 曹秀军)1月22日,魏都区网吧协会的几名网吧业主携带一面写有“为民解忧 神速破案”8个大字的锦旗来到许昌市公安局魏都分局(以下简称魏都公安分局),向该分局民警表示感谢,感谢民警昼夜奋战打击犯罪,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

事情要从2018年12月中旬说起。当时,魏都公安分局网安大队民警在工作中发现,市区部分网吧计费系统存在被人破坏的情况,有人使用专门工具非法读取和修改计费系统数据,达到免费上网的目的。掌握以上线索后,该分局网安大队立即将有关情况上报市公安局网安支队。在市公安局网安支队民警的支持下,魏都公安分局网安大队立即启动重大网络安全预警处置机制,抽调精干警警展开调查。

按照部署,办案民警采取多种侦查措施,重点对上网数据进行梳理分析。1月8日21时许,办案民警梳理分析上网数据时发现有人在市区一网吧内破坏网吧计费系统后免费上网,遂立即出击,成功将犯罪嫌疑人王某抓获。经突审,办案民警掌握了为王某提供作案工具的安某的情况。1月9日凌晨

晨,办案民警再次出击,在市区引龙街一出租房内将犯罪嫌疑人安某抓获。经讯问,安某均对购买专门工具破坏网吧计费系统的犯罪行为供认不讳。

根据安某、王某的供述,办案民警加大侦查力度,很快锁定了制作相关工具的犯罪嫌疑人王某。经查,犯罪嫌疑人王某在西安市某电脑学校自费学习软件开发近两年,近期多在陕西西安、渭南等地活动。兵贵神速,办案民警立即奔赴陕西。1月16日,在当地警方的配合下,他们成功将犯罪嫌疑人王某抓获。经讯问,王某对制作、贩卖破坏网吧计费系统软件非法获利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根据我国《刑法》的有关规定,安某、王某的行为涉嫌破坏计算机信息系统罪。破坏计算机信息系统罪是指违反国家规定,对计算机信息系统功能或计算机信息系统中存储、处理或者传输的数据和应用程序进行破坏,或者故意制作、传播计算机病毒等破坏性程序,影响计算机系统正常运行,后果严重的。目前,安某、王某已被魏都公安分局依法刑事拘留,王某因涉嫌干扰他人网络功能正常使用被行政拘留5日,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男扮女装飞车抢夺 法网恢恢终究难逃

本报讯(记者 董全磊 通讯员 张江涛)春节临近,抢夺、盗窃等侵财类犯罪多发。昨日,记者从禹州市公安局获悉,该局抓获一名飞车抢夺的犯罪嫌疑人。在此,该局民警提醒广大群众:出门上街,尽量不要到偏僻之处;习惯背包的,尽量不要单肩挎包,斜挎才更安全。

1月22日、23日晚,禹州市城区连续多起飞车抢夺案,严重影响群众的安全感。接到情况汇报后,禹州市公安局局长俎民立即组织召开案情分析会,要求尽快将犯罪嫌疑人绳之以法,还人民群众一个平安稳定的生产生活环境。按照俎民的要求,该局立即从多警种抽调精干警力成立了专案组。

线索摸排工作有条不紊地开展起来。专案组民警调阅大量视频资料,研判分析后锁定了犯罪嫌疑人。视频资料显示,犯罪嫌疑人朱某,男,20岁左右,禹州人,体态较瘦,作案时驾驶一辆踏板摩托车,身穿红色鸭绒袄,疑似男扮女装。在专案组民警缜密侦

查的同时,禹州市公安局还通过微博、微信等平台发布悬赏通告,动员和鼓励广大群众提供线索。

功夫不负有心人,专案组民警放弃周六、周日休息时间,综合利用多种侦查手段,于1月27日8时许成功查出犯罪嫌疑人的身份及其藏匿地点。经查,犯罪嫌疑人朱某,曾因抢劫罪被打击处理,刚被刑满释放。当日12时18分许,专案组民警在禹州市建设北路成功将朱某抓获,并从其家中搜出部分赃物。

经讯问,朱某对男扮女装多次飞车抢夺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据其供述,案发后他也看到了禹州警方发布的悬赏通告。所以,他不敢再作案,并开始隐匿、销毁罪证。他本以为能逃过打击,没想到这么快就被抓获了。在朱某的指引下,专案组民警找到了其作案时骑的摩托车和穿的衣服。目前,犯罪嫌疑人朱某已被禹州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